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凱升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2)

主要及關連交易： 新可換股債券認購協議之第二份補充協議 及 繼續停牌

新可換股債券認購協議之第二份補充協議

茲提述凱升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六日的公告(「該公告」)及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四日的通函(「該通函」)，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本公司直接全資附屬公司Summit Ascent Investments Limited(「SA Investments」)認購Suntrust Resort Holdings, Inc.(「Suntrust」)之新可換股債券(即根據新可換股債券認購協議(即Suntrust(作為發行人)與SA Investments(作為認購人)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六日之有條件認購協議)，Suntrust擬向SA Investments發行之本金總額最多為13,511,100,000菲律賓比索票息率為零之可換股債券)，其已於二零二三年九月十三日經獨立股東批准。

除本公告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根據新可換股債券認購協議之條款，SA Investments及Suntrust可書面協定將達成或(視情況而定)豁免先決條件的最後截止日期延期至彼等可能書面協定的有關較後時間及日期。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四月三十日的公告所披露，SA Investments與Suntrust訂立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四月三十日的新可換股債券認購協議之補充協議，以將最後截止日期由二零二四年四月三十日下午五時正延期至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下午五時正。新可換股債券認購協議的其他條款及條件均維持不變。

為獲得更多時間以取得下文所述證券交易委員會根據先決條件(a)所作出之確認，SA Investments與Suntrust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訂立新可換股債券認購協議之第二份補充協議，以進一步將最後截止日期由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下午五時正延期至二零二五年八月三十一日下午五時正。新可換股債券認購協議的其他條款及條件均維持不變。

於本公告日期，尚待達成的先決條件如下：

- (a) Suntrust根據適用法律取得證券交易委員會及其他相關政府機關對新可換股債券認購協議(就有關發行新可換股債券及新可換股債券認購協議項下擬進行之其他相關交易(即(倘要求)抵銷及利息豁免)而言)之必要同意、批准及豁免，包括(如必要)取得證券交易委員會之事先批准，確認發行新可換股債券獲豁免遵守菲律賓證券規例守則第10.1條。
- (b) 於新可換股債券認購協議日期及直至完成日期，並無發生任何情況或事件個別或共同造成或可能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或菲律賓證券交易所全面長期暫停或嚴格限制Suntrust之證券交易。此先決條件將於完成日期達成。

於本公告日期，Suntrust已向證券交易委員會作出申請，惟證券交易委員會根據先決條件(a)所作出之確認尚有待發出。根據本集團有關菲律賓法律之法律顧問的意見，取得證券交易委員會之確認將需時額外約4個月。

繼續停牌

本公司股份已於二零二四年一月十一日上午九時正起在聯交所短暫停止買賣，而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已根據證券及期貨(在證券市場上市)規則(香港法例第571V章)第8(1)條指令聯交所自二零二四年二月十四日上午九時正起暫停所有本公司股份買賣，並將繼續暫停買賣，直至本公司(i)符合所有復牌指引(定義見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四月八日的公告及其後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五月十七日的公告中修訂)；(ii)對導致其暫停買賣的問題作出補救；及(iii)全面遵守上市規則以令聯交所信納。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凱升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盧衍溢

香港，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盧衍溢先生(主席)及Lam Hung Tuan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曾興杰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幼祥先生、李澤雄先生及吳倩君女士。